

泰安市司法局文件

泰司〔2024〕2号

泰安市司法局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

省司法厅：

2023 年，泰安市司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按照省厅“三化”建设工作部署，以法治政府示范创建为抓手，深入实施政治铸魂、法治领航、标准强基、业务立局“四大工程”，创新思路举措，狠抓任务落实，全面推进依法行政，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。

一、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切实履行

（一）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责任。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将党政主要负

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责任情况纳入年度述职重要内容，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、重大问题亲自过问、重点环节亲自协调、重要任务亲自督办，发挥“关键少数”示范作用，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深入开展。

（二）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工作要求。围绕规划计划制定、重点任务推进落实、重要制度文件起草、重大项目和资金使用、敏感舆情研判等重大决策事项，年内共召开**36**次局党委会、**36**次局长办公会，对**108**项议题进行研究审议并依法作出决策。

（三）强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。制定印发示范创建工作方案，推动召开全市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推进会议，压紧压实各级各部门工作责任。成立示范创建领导小组，组建工作专班，采用“**8+5+2**”工作模式，高效推进示范创建并取得显著成效，高标准打造亮点**38**项，举办示范创建系列发布会**8**场，在全省第三批示范创建综合评估中名列前茅，创新“三个一”法治人才队伍建设模式项目被推荐进入全国单项候选名单。

二、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

（一）聚焦提效能促规范，提升依法行政水平。一是深入推进政府立法和备案审查工作。聚焦重点领域，推动出台《泰安市新型工业化促进条例》《泰安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》等法规规章。组织编撰《法律顾问合法性审查要点指引》，审查会议纪要、合同协议、常务会议题等各类文件**375**件，备案审查行政规范性

文件**16**件。印发《乡镇（街道）合法性审查工作规范化建设标准》，打造乡镇（街道）合法性审查规范化标准，有关做法受到省厅充分肯定。二是**全面推动复议应诉提质增效**。组织开展行政复议与行政应诉质量提升年活动，编写《泰安市行政机关行政应诉指引》《泰安市行政机关败诉案例选编（二）》。全市共办理行政复议**1585**件，行政复议后起诉率**7.8%**，胜诉率**100%**。行政诉讼败诉**13**件，败诉率**1.66%**，低于全省平均水平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**100%**。印发《精准融合构建“行政复议+”工作体系实施方案》，出台**12**项措施，融合执法监督、非诉调解、法律供给、党建统领四个方面，打造“行政复议+”工作体系，项目入选省司法厅行政复议工作创新示范点。三是**持续深入做好执法监督工作**。落实“企业宁静日”制度，配合市“双满意”办公室构建“五位一体”涉企联合检查平台，率先在全省推进市县全域同时应用，全市入企执法检查月平均数较应用前下降**43.7%**。今年来，全市办理不罚案件**751**件、轻罚案件**1047**件，受益市场主体**1726**家，减免罚款**3646.75**万元，推动行政执法既有“力度”、更有“温度”。开展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行政执法人员“大学习、大比武”活动，提升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，在全省“大学习、大比武”活动比赛中获得团体一等奖。

（二）**聚焦优方法促善治，营造良好法治氛围**。一是**深入推进普法和依法治理**。坚持把普法工作纳入全市法治建设总体部

署，推动市、县各级党委中心组、政府常务会议组织法治专题讲座、会前学法等学法活动 300 余场次。每年组织约 10 万人参加法治能力测试，综合优秀率 90% 以上。大力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，打造“法治泰山·国泰民安”法治景区品牌。选聘“法治带头人”“法律明白人” 1.3 万名。创建国家、省、市级民主法治示范村 1353 个，占行政村总数的 35.92%。二是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。制定《泰安市新时代“枫桥式司法所”建设标准》，召开全市新时代“枫桥式司法所”建设工作推进会，命名第一批新时代“枫桥式司法所” 22 个。打响“泰好调”调解品牌，深化“国泰民安”调解室建设，调解各类矛盾纠纷 22712 件，调解成功率达 99%。南天门设立法律服务站调解矛盾的做法被司法部“八五”普法工作简报刊发，岱岳区夏张镇“众议众调”化解涉镇村决策纠纷工作法被评为全国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先进典型。三是大力加强社区矫正执法规范化建设。加快推进社区矫正工作“队建制”改革，制定“队建制”改革方案。印发《关于做好 2023 年春节暨全国“两会”期间社区矫正疫情防控和安全稳定工作的通知》，全面做好重要节点、敏感时期特殊人群稳控工作。印发《关于加快推进“智慧矫正中心”建设》的通知，扎实推进“智慧矫正中心”建设。四是扎实开展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和人民陪审员、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。建立“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山东省泰安市考试基地”，圆满完成 2023 年度

全市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工作。扩展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范围，参与人民法院审理案件 **1631** 件。对全市 **71** 名人民监督员进行考核，**7** 人被评为全省表现突出人民监督员。

（三）聚焦优供给促均衡，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效。一是以**政治引领推动律师行业服务发展大局**。加强政治引领，开展主题教育系列活动 **120** 余次，持续开展“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好律师”主题活动。积极鼓励律师服务发展大局，开展法润春蕾、“尊法守法·携手筑梦”服务农民工、“**1+1**”中国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等公益法律服务活动。组织律师编写《企业法律风险防范与应对企业合规管理手册》，推动 **349** 名律师参与信访接待，处理案件 **1400** 余件，化解纠纷 **900** 余件。做好公职律师统筹调配使用工作，实现公职律师法律服务全领域覆盖。二是以**亮点创新提升公证服务水平**。推动全市 **7** 家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全部达到省规范标准。提供 **24** 小时公证咨询服务，办理远程视频公证 **1542** 件。在全省率先出台《泰安市不动产带押过户提存公证指导意见》。承担省司法厅公证参与行政执法辅助事务试点工作，在全省率先打造公证参与市场监管矛盾多元化解机制，办理各类行政执法保全证据公证 **729** 件，知识产权保护公证 **247** 件，有力促进了泰安市营商环境的优化。三是以**强化考核提升司法鉴定规范化水平**。成功举办第一届齐鲁司法鉴定高级研修班暨齐鲁司法鉴定大讲堂。创新设立矛盾纠纷化解救助基金委员会，为家庭

经济困难或者严重伤残的当事人提供经济救助。四是以完善服务提升法律援助工作质效。积极开展刑事案件审查起诉阶段律师辩护全覆盖试点工作，拓展法律援助覆盖面，刑事案件受理数同比提升73%。开展“法援惠民生”志愿服务活动，开展各类法律援助宣传107场次。召开2023年全市法律援助案件质量培训暨工作推进会，推动法律援助工作取得新成效。

三、存在问题及下步工作打算

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。一是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形成合力的能力仍显不足，法治政府建设各领域改革创新力度不够大。二是推动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落实不到位，有的执法部门行政执法不够规范，案卷质量不高。三是群众多元化的法治新需求未能完全满足，群众的法治观念和维权意识不断增强，法治需求更加多样化，对司法行政工作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以深化“三化”建设为抓手，聚焦全面依法治市和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，推进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现代化。一是深入推进示范创建。以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为抓手，加强工作统筹，强化工作措施，着力做好示范创建实地评估阶段各项工作，高标准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力争在综合创建和单项创建方面取得突破。二是加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。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《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

(2023—2025年)》为抓手，以提升行政执法质量和效能为目标，不断完善行政执法体制机制，严格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着力提升执法人员能力素质，加大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力度，提升行政执法制度化规范化水平。三是优化完善公共法律服务。加快建设覆盖城乡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，有效发挥公共法律服务实体、网络、热线三大平台作用，进一步加强公共法律服务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持续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。



泰安市司法局办公室

2024年2月29日印
